

证券代码：603312

证券简称：西典新能

公告编号：2026-033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首次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SHENG JIAN HUA（盛建华）先生和 PAN SHU XIN（潘淑新）女士为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

● 首次增持的情况

2026年7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SHENG JIAN HUA（盛建华）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14,9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合计增持金额 19,446,400.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 SHENG JIAN HUA（盛建华）先生和 PAN SHU XIN（潘淑新）女士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投资者信心，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SHENG JIAN HUA（盛建华）
--------	---------------------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是 ☐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 其他：_____
首次增持前持股数量	55,053,700 股
首次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34.41%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 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 是 (增持计划完成情况：2026 年 6 月 2 日已完成) ☐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 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 是 ☒ 否

增持主体名称	PAN SHU XIN (潘淑新)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是 ☐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 其他：_____
首次增持前持股数量	44,142,800 股
首次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27.59%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 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 是 (增持计划完成情况：2026 年 6 月 2 日已完成) ☐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 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 是 ☒ 否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首次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首次增持前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08,000	6.82%	PAN SHU XIN 女士直接持有新典志成 64.66%的合伙份额,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SHENG JIAN HUA 先生、PAN SHU XIN 女士系夫妻关系,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 表中所示股东为一致行动人。
SHENG JIAN HUA	55,053,700	34.41%	
PAN SHU XIN	44,142,800	27.59%	
合计	110,104,500	68.82%	/

二、本次增持情况

本次是否已增持股份 ☒是 ☐否

增持主体名称	SHENG JIAN HUA（盛建华）
首次增持股份金额	A 股：19,446,400 元
首次增持股份数量	A 股：614,900 股
首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A 股：0.38%
首次增持前后持股数量 和比例	本次增持前： 持有公司股份 55,053,700 股，占比 34.41%。 本次增持后： 持有公司股份 55,668,600 股，占比 34.79%。
增持主体后续增持计划 及内容	☒ 是（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安排执行后续增持） ☐ 否

三、后续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增持主体名称	SHENG JIAN HUA（盛建华）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 股：500 万元～1,00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适用
拟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不适用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固定价格区间，具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二级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承诺在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的相关规定，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增持主体名称	PAN SHU XIN（潘淑新）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A 股：500 万元～1,000 万元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适用
拟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不适用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固定价格区间，具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二级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拟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承诺在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严格

	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的相关规定，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

四、增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